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邮件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监事会主席汪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募投项目“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4 年 4 月 2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延期后项目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均不发生变动。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因客户以房抵债而取得的房产（主要为商铺及住宅）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并同意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。监事会认为相关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后，

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，便利资产的后续管理，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的价值，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2日